

金融系列 

# 货币银行学教程

Huobi Yinhangxue Jiaocheng

第三版

艾洪德 张贵乐  主编

JINRONGXILIE

AIHONGDEZHANGGUILERZHUJIAN



东北财经大学出版社

金融系列

# 货币银行学教程

(第三版)

艾洪德 张贵乐 主编

 **东北财经大学出版社**  
Dongbei University of Finance & Economics Press

大 连

© 艾洪德 张贵乐 2003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货币银行学教程 / 艾洪德, 张贵乐主编. —3 版. —大连:  
东北财经大学出版社, 2001.2 (2004.3 重印)

(金融系列)

ISBN 7-81005-442-2

I. 货… II. ①艾…②张 III. 货币和银行经济学 - 教材  
IV. F820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0) 第 73247 号

东北财经大学出版社出版

(大连市黑石礁尖山街 217 号 邮政编码 116025)

总编室: (0411) 4710523

营销部: (0411) 4710711

网 址: <http://www.dufep.cn>

读者信箱: [dufep@vip.sina.com](mailto:dufep@vip.sina.com)

东北财经大学印刷厂印刷 东北财经大学出版社发行

幅面尺寸: 140mm × 203mm 字数: 338 千字 印张: 13

印数: 88 001—94 000 册

1991 年 3 月第 1 版

2001 年 2 月第 3 版

2004 年 3 月第 13 次印刷

责任编辑: 郭 洁

责任校对: 尹秀英

封面设计: 冀贵收

版式设计: 单振敏

定价: 19.80 元

# 前 言

“货币银行学”被国家教委指定为高等财经院校的主干课程之一,由此可见这门课程的地位与作用,它的重要性也是不言而喻的。我们根据国家教委所规定的教学大纲,结合多年教学实践的体会,从教学实际出发,吸收国内外理论研究的成果,从改革开放大处着眼,编写了这本教材。我们编写这本教材的初衷,是使它除可以满足金融专业学生学习以外,也适用所有财经类专业教学的需要,所以力求体系完整、内容全面,以便使所有财经类专业的学生以及想涉猎这方面知识的读者,对这门学科的理论体系和内容有一个完整的理解和把握,同时也为不同的专业在学习和教学时进行某些取舍和删减留有一定的余地。

这本教材是集体劳动的产物,主编由艾洪德、张贵乐教授担任。参编者和具体分工如下:魏永芬(一、二章)、张贵乐(三、五章)、赵爱玲(四、十一章)、刘志浩(六、七章)、艾洪德(八、十章)、赵苑达(九、十四章)、高顺芝(十二、十三章)。

由于时间和水平原因,书中的缺点和疏漏在所难免,请同行同事们批评指正。

编 者

2002年1月

后来又出现了“票号”之类的机构，这些都是当时从事信用活动的主体，它们在清代有了更进一步的发展。

## 二、资本主义银行的产生

前资本主义社会的货币银行，由于资金来源的限制，具有高利贷性质，这样就不能满足新兴资产阶级的需要。因为贷款利息太高，会吞噬掉资本家的全部利润。所以，资产阶级主观上迫切需要建立自己的银行，以提供适当利息的贷款。而相当发达的商品生产，又为这种银行的出现提供了客观条件。这样以来，资本主义银行的产生就成了必然。

综观现代资本主义性质的银行的产生，不外通过两种途径：一是由旧的封建社会高利贷性质银行，逐渐转变为资本主义银行；二是资本家根据新的资本主义原则建立起来的银行。这两种情况在英国表现得尤为明显。

17世纪中叶，英国建立了资本主义制度。在资本主义发展初期，英国有一种金匠和金商机构经常根据客户要求，代为保管金银，并签发保管金银的收据。这种收据起初只是保管的证据，后来逐渐变成了一种支付工具，成了票据的雏形。此外，金匠和金商还可以遵照客户的要求，将其所保管的金银移交给第三者。这样以来，他们手中便经常保持一定数量的现金，为他们放款提供了资金来源。这种由金匠和金商而起源的货币经营业逐渐演变成英国资本主义银行的过程，用了100多年时间才完成，同时利息也很高，平均在20%~30%，这种缓慢的转化和过高的利息，是不利于资本主义发展的。

1694年，在国家的帮助下，英国资产阶级建立起自己的银行——英格兰银行，这是一家新式的、按股份制原则建立的商业银行。它的建立标志着新兴的资产阶级开始对银行制度进行革命，也意味着高利贷在信用领域的垄断地位被打破。

## 第二节 银行的性质与职能

现代银行是在资本主义制度下产生的,因此,研究银行的性质和职能还得从资本主义的银行说起,但抽象掉生产关系,对社会主义也是适用的。

### 一、资本主义银行的性质

从银行产生和发展的历史可以看出,银行是随着商品货币经济的发展而产生的一个专门从事货币信用经营业务的机构,是由货币兑换商发展而来的。资本主义银行是特殊的资本主义企业。因为:①它和其他资本主义企业一样,经营的目的是为了获取利润,而利润的来源,是工人阶级创造的剩余价值。②银行所经营的业务活动,原来是工商等企业经营活动的一部分,是由于社会分工的发展,工商等企业把诸如货币保管、货币清点和支付、企业的信用等业务活动转移到银行,换句话说,银行不办这些事,也必然由企业自己经营。③它的经营对象和活动领域与一般企业不同。银行经营的对象单一,就是货币;活动的领域就是货币信用及与其联系密切的范围。

### 二、资本主义银行的职能

资本主义银行最基本的职能是信用中介、支付中介和创造信用流通工具,这些也是各种社会制度中最能体现银行本质特征的职能。

#### 1. 资本家之间的信用中介

银行充当工商资本家的信用中介人,这是银行最基本的业务活动,这一职能最能代表银行的特征。这一职能的内容是:银行一手动员集中社会各种暂时闲置的货币资金,成为银行最重要的资金来源;另一手将动员集中起来的货币资金再贷放出去,投向需要货币资金的部门和企业。可见,银行是一身二任,即表现为借者,又

表现为贷者。马克思曾经说过：“银行一方面代表货币资本的集中，贷出者的集中，另一方面代表借入者的集中。银行的利润一般地说在于：它们借入时的利息率低于贷出时的利息率。”<sup>①</sup>

银行这一职能克服了资本家之间直接信用的局限性，这对资本主义经济发展有重要意义。资本家之间由于下列情况而不能直接形成借贷关系：

第一，资本的需求者和资本的贷放者，由于需求时间不一致，而使借贷行为不能成立；

第二，一个人可能贷放出去资本的数量与另一个需要借入资本的数量不一致，而使借贷行为不能达成协议；

第三，不了解借款者（需求者）的信用能力和经济状况，也会使借贷关系难以成立。

而银行以信用中介人的身份出现会克服上述矛盾。因为银行以吸收存款形式动员了不同数量和不同期限的闲置的货币资本，这些货币资本集中起来就是一个很大的量，可以满足各种需要。不同时间的存款，可以满足不同期限的借款；若干个短期存款，便能满足一个相对长期的需要。当然，这种集中并不是简单的数量相加。此外，由于银行专门经营信用业务，不仅自身信誉较一般企业要高，而且通过各种业务也能确切了解借贷者的经济状况和信用能力。

总之，银行的信用中介职能对资本主义经济有重要意义，它实现了资本的再分配，把闲置的资本集中起来，又转化为现实的运动着的资本，使资本得以最充分地运用，从而大大提高了全社会对资本的使用效率，加速了资本主义生产的发展。

## 2. 变收入和储蓄为资本

这也是资本主义银行的重要职能之一，是从前一职能派生出要需向外，去出放再金资市资的来融中集员按部干一民：需来金

① 马克思：《资本论》第3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75。

来的。正因为银行具有信用中介职能，所以能把资本主义社会各阶层的收入和储蓄集中起来。个人收入是供个人消费之用的，储蓄是推迟的消费或收入的暂时结余，是将来的消费，这两部分都不是资本。如果没有银行，这些结余和推迟的收入或储蓄，只能转化为货币的储蓄。但银行却可以通过有借有还的信用方式，把它们集中起来，再贷放给产业资本家。这样把非资本转化为资本，扩大了社会资本总量，这对资本主义经济发展是有很大作用的。也正因为如此，才把它从信用中介职能中分出来，单列为一个职能。

### 3. 创造信用流通工具

银行创造信用流通工具主要指支票和银行券，它们都是银行的债务凭证。银行券是用以代替商业票据的银行票据，用来扩大信用范围，满足流通中对现金的需要。支票是在银行存款业务的基础上产生的，由于转账结算广泛存在，支票往往用作转账，这样银行便可以借助支票流通，扩大自己的信用业务。

总之，银行利用这些债券证券（支票和银行券）创造了可以节约现款的信用流通工具。它的真正意义在于：一方面满足了流通中对流通手段和支付手段的需要；另一方面也节约了与现金流通相关的流通费用，并可将节约的非生产性流通费用用于生产，扩大了资本总量，这对资本主义经济也是有重要意义的。

### 4. 支付中介

银行的这一职能是为资本家办理与货币运动有关的技术性业务。诸如货币的清点 and 保管、货币的收付和清算等等。银行发挥这一职能时，是以出纳员身份出现，是资本家集体的出纳员。

以上四个职能是资本主义银行的基本职能，是通过银行的具体业务实现的。这些职能在具体实践过程中，对资本主义经济产生了极其重要的影响，成为资本主义扩大再生产不可缺少的环节，在资本主义经济中发挥着重要作用。

### 第三节 现代金融机构的种类

当前,世界各国金融体系主要由商业银行、专业银行、中央银行、其他金融机构和外资银行构成。

#### 一、商业银行

商业银行是各国银行制度中的骨干,在银行体系中居主导地位,是最早出现的银行机构。

商业银行一词由来已久,国内外教科书和著作中,习惯用来指那些与工商企业发生短期(一般指一年以下)存放款关系的银行。商业银行主要从事自偿性贷款,所谓“自偿性贷款”,就是银行通过贴现票据对储备资产发放的短期周转性贷款,一旦票据到期和产销完成,贷款就可以自动收回。这类贷款与消费性贷款和固定资本贷款不同,它是一种商业行为,以票据和流动实物为担保、流动性高、期限短,比较安全。第二次世界大战以后,随着银行业竞争的加剧,商业银行业务范围有所扩大,特别是长期贷款和投资所占比重有增加,但仍不失上述特点。所以,这种传统区分商业银行的标志,仍被保留下来,并仍然使用。在世界大多数国家,商业银行成为万能式银行,从事多种综合性银行服务,被称为“百货公司”式银行。

从组织形式区分,世界各国商业银行可划分为三个主要类型:

第一类是单一银行制,就是每一个商业银行即由一家构成,不设分支机构。这种制度的目的就是企图限制银行业的竞争,目前仅有美国实行这种制度。近些年来由于银行业竞争加剧,美国对设立分支机构的限制有所放松,特别是1980年的《新银行法》对这方面的规定明显放松,但单一制仍是美国商业银行体制的重要特点,单一制的银行数量仍占多数,目前美国国内有14 000多家,而且每个商业银行资本量都不太大,但也有少数是大银行。

第二类是分行制。这种制度与上述单一制相反,即在总行下面

设立众多的分支机构。这些分支机构与总行构成一体,是总行的一部分,遍及国内外各地,办理各种商业银行业务。采用这种分行制的国家以英国为代表。目前世界多数国家实行这种制度,其结果是国内商业银行机构少,但分支机构多。

第三类是集团银行制。这是由一家股权公司控制两家或两家以上的银行。目前在美国这一制度较流行,其原因是为了对付美国关于商业银行不准设立分支机构的有关法律。这样以来被控制的银行或公司实质上变成了大银行的分支机构,但在法律上并不承担义务。

以上三种类型的商业银行体制,以前两种为典型,而以第二种较为普遍,第三种仅是在实行前两类制度的国家中并存的一种制度。

## 二、专业银行

如果说商业银行是以万能性和综合性为其经营特征,那么,专业银行则是专门经营指定范围和提供专门性服务的金融机构。专业银行是社会分工发展在金融业的表现。随着生产力的发展,社会分工越来越细密,要求银行必须具有某一方面的专门知识,以提供专门服务,这样才能满足经济发展的需要,才能确保资金的安全和增加盈利。专业银行按服务对象和借贷资金运用特点,一般可划分为:开发银行、投资银行、储蓄银行和进出口银行等。

### 1. 开发银行

这类银行是专门为满足经济建设长期投资需要而设立的银行。这类投资具有开发性、投资量大、时间长、见效慢、风险也大,一般商业银行不愿承担,有时也不能承担。开发银行多为国家或政府所创办,不以营利为目的。像新产业的开发、新经济区的基础建设、公共设施和水电站等都属于投资多、见效慢、周期长的工程,是否盈利也难以预计,所以往往由国家承担。

开发银行可分为国际性的、区域性的和本国性的三种。

— 国际性开发银行，以联合国的国际复兴开发银行（也称世界银行）为代表，它主要为会员国提供长期借款，解决成员国经济的复兴和开发对资金的需求。其贷款主要用于各种基础设施，如农业、工业、电信、铁路、公路、港口及动力设备、公共事业、文化教育等工程项目。贷款需要成员国政府出面担保，期限最长可达 30 年，利息较低，贷款要专款专用，审查较严格。

区域性开发银行的宗旨、业务与世界银行基本相同，只是服务对象仅限于某一区域的会员国，如亚洲开发银行，仅对亚洲地区参加该组织的会员国提供服务。

本国性的开发银行主要对国内企业和建设项目提供长期贷款。

## 2. 投资银行

这类银行与开发银行类似，但从世界范围看，这类银行多是私管的机构，以牟取利润为目的。在欧美和日本，均以投资银行命名，在英国称为商人银行。其业务活动主要是为工商企业发行和包销证券（股票和债券等），安排中、长期贷款，从事证券咨询业务。

## 3. 储蓄银行

这类银行专门吸收居民储蓄存款，并为居民个人提供必要的银行服务，如提供消费信贷和住宅建设及修理贷款等。这类银行的服务对象主要是居民，资金来源是居民储蓄。这类银行的资金除对居民发放贷款外，也进行投资活动（主要是国家债券）。

## 4. 进出口（外贸）银行

这类银行专门从事对外贸易及非贸易外汇结算和信贷，是一种专门从事国际金融业务的专业银行。它在东西方各国普遍存在，其目的是促进本国进出口业务的发展，加强国际间金融合作，广泛吸引国际资本，搜集国际信息。

除以上四类专业银行外，还有一些提供专门金融服务的银行，如农业银行、食品银行、土地银行等等。各国根据自己的需要设立

各种专业银行,有些从名称上一望而知,故不赘述。

### 三、中央银行

中央银行其实也是一种专业银行,是专门从事银行券发行的银行。由于它的地位比较特殊,是各国银行体系的中心环节,所以,一般教科书上都单独对其加以论述。

“中央”一词无论是中文还是外文都是“中心”的意思,这个中心的形成也有一个产生和发展的过程,绝非是人为决定的,而是自发的。虽说瑞典的里克斯银行是最早执行中央银行职能的银行,但一般公认,还是1694年英国建立的英格兰银行最具有现代中央银行的典型特征。英格兰银行建立时,是一家股份制形式的商业银行,当时它虽拥有银行券的发行权,但并不是全国惟一的银行券发行银行,就是说当时还没有成为银行金融业的中心。就是到1844年通过著名的《英格兰银行条例》(即《比尔条例》)时,英格兰银行也没有完全垄断银行券的发行权。到了19世纪,资本主义经济有了相当的发展,随之而来银行业的高度发展,逐渐形成和突出了英格兰银行的中心地位,到19世纪后期,英格兰银行才垄断了银行券的发行权,成为全部银行的最后贷款者,成了一个名副其实的中央银行——中央银行。

从英格兰银行变为中央银行的过程可以看出,中央银行是从一般商业银行中逐渐分离出的一个特殊银行,是银行金融业发展到一定程度的产物,这个过程是一个自发的过程。各国中央银行的职能作用基本相同,即都是发行的银行、银行的银行和国家的银行。各国中央银行执行货币政策的工具也十分类似,即都依靠法定准备金制度、贴现政策、公开市场业务和窗口指导四大政策工具。

各国中央银行从不同角度划分,可分为不同类型。

从中央银行体制划分,有集中单一式中央银行和复合式中央银行。集中单一式,即采取总分行制,分行是总行的下一级组织,是总行的派出机构,总行和分行构成中央银行统一体。目前世界绝大

多数国家采取这种单一体制,如英国、意大利、法国、日本等国。复合式中央银行体制,中央一级机构和具有相对独立性的地方一级机构作为一个体系才构成一个完整的中央银行,这一体制的主要特点是:地方一级中央银行机构不属于中央机构的派出机构或分支,而具有独立性,地方对其有一定的领导和管理权。目前实行这一体制的有美国、德国等为数不多的国家。

从中央银行资本所有权划分,一种类型是政府持有中央银行的全部资本,目前英国、法国、德国、加拿大等世界大多数国家的银行都属于这一类型;一种类型是私人持有中央银行全部股份,但股票持有人无管理权,目前仅有美国和意大利的银行属于这种类型;另一种类型是公私混合持有中央银行的股份,目前主要是日本、比利时和墨西哥的银行属于这种类型。

如上所述,典型的中央银行,如英、法、荷兰等老牌资本主义国家的中央银行均由商业银行转变而来,所以,本来是私人银行,第二次世界大战以后,英法等国带头实行了国有化,就是把资本收归国有。他们实行国有化的道路很简单,就是用国家债券换取股票,这样就使原来掌握中央银行股票的人——中央银行的所有人变成了中央银行的债权人,国家对债权人还本付息,从而完成了中央银行的国有化。目前,即使中央银行股份归私人所有,股票持有人也没有管理中央银行的权力,只能按规定的股利率吃股利。

#### 四、其他金融机构

一般把商业银行、专业银行和中央银行以外的金融机构列入其他金融机构之列,因此,这一类较为庞杂,它们属于信用机构,但又不叫银行,如保险公司、信托公司、信用合作组织等。现摘其主要的概述如下:

##### 1. 保险公司

这是西方重要的非银行金融机构,可分为财产和人身保险两种。它是靠投保人缴纳保险费和发行人寿保险单方式集聚资金,对

那些发生意外灾害和事故的投保人,予以经济赔偿,是一种信用补偿方式。保险公司集聚的资金,除留下一部分以应付赔偿所需外,其余部分多投向政府债券、企业债券和不动产抵押上。第二次世界大战以后,保险事业特别是人身保险,在资本主义国家金融体系中得到迅速的发展。其原因除了是资本主义国家政治、社会和经济不安定,使人民生活无可靠保证外,还因为社会化大生产的发展,使人们在生产斗争和科学实验中遇到的风险越来越大,造成的经济和人身损伤越来越重,从而促进了社会保险事业的发展。

## 2. 退休及信托投资基金组织

这也是现代的重要金融机构。退休基金是职员和雇员按期缴付工资的固定比例,在退休后可取得的一次付清或按月支付的退休养老金。该基金组织集聚的资金主要投向公债券、私人债券、不动产抵押和股票等。

信托基金多是由社会团体(学校、教会、慈善机构和医院等)和个人将财产和资金委托银行或其他金融机构管理,投资对象与退休基金相似。

## 3. 信用合作社

该机构是为满足小生产者和中下层职工居民资金需要而建立的一种互助性组织。因为大银行不愿光顾他们,他们只有靠这种机构融通资金。该组织的资金来源于社员,资金主要也用于社员,如修建房屋贷款、对购买耐用消费品发放贷款等。它也对小生产者所需生产资金发放贷款。

被列为其他金融机构的还有证券交易所、消费信贷机构和租赁公司等。

总之,其他金融机构与商业银行及专业银行并无本质区别,都是以信用方式筹集资金和运用资金,达到营利的目的。只是商业银行是惟一能吸收活期存款,并能提供综合性金融服务的机构。相比之下,专业银行和其他金融机构业务面较狭窄和专门化。特别是在

创造存款上有差别,商业银行可以在不减少储备的情况下,增加放款和存款,而专业银行和其他金融机构则必须减少储备才能增加贷款,但无法增加其存款,就是说商业银行可以创造资金放款,其他金融机构只能作资金的经纪人,而不能创造资金。正因为如此,对商业银行如管理不善,就会引起信用膨胀,进而加剧通货膨胀,所以,各国对商业银行的管理均较为严格。

### 五、外资(合资)银行

所谓外资银行,就是在一国境内由外国开设的银行或银行的分支机构。合资银行系指外国资本与本国资本联合投资开设的银行。各国一般都将这类银行列入本国银行体系内,并受本国金融当局管理和监督。随着国际经济交往的发展,特别是跨国公司的迅速发展,使银行国际化步伐加快,一个国家境内出现了越来越多的外资银行。各国根据自己经济发展的需要,普遍采取了放宽限制和管理外资银行的措施,以便更多地吸引外资,加强国际金融的交往,促进本国经济的对外开放。

## 第四节 新中国金融体系的建立和发展

由于中国革命的进程是从新民主主义革命转变为社会主义革命,是从农村包围城市最后夺取城市。因此,我国社会主义银行的建立过程包括以下几个阶段:合并解放区银行,建立统一的社会主义国家银行;没收官僚资本银行;取消外国在华银行的特权;对民族资本金融业进行社会主义改造,建立和发展农村信用合作社。

### 一、合并解放区银行,建立统一的社会主义国家银行

如上所述,早在第二次国内革命战争时期,我们党在革命根据地就建立了自己的银行,在抗日战争和解放战争时期,我们又在各抗日根据地和解放区建立和发展了自己的银行。1948年冬,辽沈、淮海战役相继胜利结束,全国解放和统一的形势已经明朗。1948

年12月1日,在华北银行、西北农民银行和北海银行的基础上成立了中国人民银行。中国人民银行的成立,是我国统一的社会主义银行建立的开端。中国人民银行成立之后,各解放区的原有银行逐渐改组为人民银行的分支机构。到1951年,东北银行和内蒙古人民银行也改组为人民银行的分支机构。至此,中国人民银行成为我国统一的社会主义国家银行。

## 二、没收官僚资本银行

没收官僚资本银行是我们党实现银行国有化的一项基本政策和基本措施。

早在1940年,毛泽东同志就在《新民主主义论》一文中提出了我国新民主主义革命的经济纲领,指出:“大银行、大工业、大商业,归这个共和国所有”;“没收地主的土地,分配给无地和少地的农民”;“不没收其他资本主义的私有财产,并不禁止不能操纵国民生计的资本主义生产的发展”。<sup>①</sup>1947年12月,毛泽东同志在《目前形势和我们的任务》一文中又明确提出:“没收封建阶级的土地归农民所有,没收蒋介石、宋子文、孔祥熙、陈立夫为首的垄断资本归新民主主义国家所有,保护民族工商业。这就是新民主主义革命的三大经济纲领。”<sup>②</sup>

蒋、宋、孔、陈四大家族,在他们当权的20年中,集中了价值高达100~200亿美元的巨额财产,垄断了全中国的经济命脉。这个垄断资本一方面和国家政权结合在一起,另一方面又同外国帝国主义、本国地主阶级密切地结合着,成为买办的封建垄断资本。旧中国的四行二局一库(即中央银行、中国银行、交通银行、中国农民银行、中央信托局、邮政储金汇业局和中央合作金库)是蒋、宋、孔、陈四大家族官僚垄断资本的金融中心。这些官僚资本银行集中了庞大的资本,操纵着旧中国经济、财政和金融,是国民党政府的财

<sup>①</sup> 《毛泽东选集》合订本,638~639页,北京,人民出版社,1966。

<sup>②</sup> 《毛泽东选集》合订本,1149页,北京,人民出版社,1966。

政支柱。没收官僚资本银行,从消灭买办性和封建性来看,是民主革命的任务,从消灭垄断资本主义并将其财产转为全民所有来看,已是属于社会主义革命的任务了。

没收官僚资本银行,是随着人民解放战争的胜利同步进行的。每当我人民解放军解放一个城市后,就接管其原属“四行二局一库”的金融机构和国民党政府的省市县地方银行。同时,把四大家族在“官商合办”银行中的股份予以没收,把这些银行改组成半社会主义性质的公私合营银行。

1948年12月,中共中央批转了关于接管沈阳的经验,人民银行组织了接管北平、天津等大城市官僚银行的队伍,随军进城,在城市管制委员会领导下,对官僚资本金融机构进行了迅速完整的接管。在完成接管官僚资本金融机构的任务后,根据集中统一原则,首先建立大城市金融中枢,即中国人民银行市分行,然后根据业务需要和可能逐步建立人民银行市分行的下级机构。

没收官僚资本银行使之转变为社会主义国家所有,是我国银行国有化的一项基本措施。通过这一措施,壮大了国家银行的实力,确立了社会主义国家银行,即中国人民银行在全国金融领域的主导和领导地位,为民族资本金融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创造了条件。

### 三、取消外国在华银行特权

旧中国的金融业具有浓厚的半殖民地性质。帝国主义国家为了控制和支配旧中国的经济,纷纷在中国开设银行。自1845年英国丽如银行(也译东方银行)在中国开设机构以后,美、法、德、日、意、俄、荷兰、比利时等国都在中国开设了银行。这些外国银行凭借其政治和经济上的特权,形成了业务经营上的优势和金融垄断地位。帝国主义国家通过银行对中国进行经济侵略和政治控制,操纵金融机构,掠夺我国财富,使旧中国的金融业完全处于依附地位。

帝国主义在华银行拥有许多特权,如旧中国两大中央财政税收——关税、盐税的收解由外国银行进行;外国银行可在中国任意